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文件

榕晋政人〔2024〕9号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吴健斌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福兴经济开发区，火车站地区综管办，区政府各部门：

经研究决定：

吴健斌同志兼任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任命龚超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商务局副局长，免去其福州福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科科长职务；

任命熊根生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福州市晋安区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

任命林雅丽同志为福州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综合科科长，试用期一年；

任命吴振旭同志为福州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市容监督管理所所长，试用期一年；

任命林华明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国有资产中心（区国库支付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免去其福州市晋安区国有资产中心（区国库支付中心）副主任职务；

任命杨松泽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试用期一年；

任命潘宏忠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免去其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职务；

任命蔡志斌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党群服务中心主任，免去其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职务；

任命李少群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宦溪镇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任命陈琅同志为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免去杨佳松同志兼任的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职务；

免去陈壤同志的福州市晋安区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四套班子领导，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16印发